

股票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16046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383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反馈意见》逐项进行了详细的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